

证券代码：870641

证券简称：季丰电子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10 日 9:3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641	季丰电子	2020 年 4 月 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0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 东账户卡；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 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③由法定 代 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 单 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 议 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的授权委托书、 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2、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4 月 3 日 9:00-16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21-3130006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食宿及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。

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24日